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完成配售事項

首長四方之董事會及環球數碼之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代理已代表Upper Nice按每股環球數碼股份之配售價2.70港元成功配售合共72,000,000股環球數碼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完成。而Upper Nice已按每股環球數碼股份之認購價2.70港元認購72,000,000股環球數碼股份，認購事項亦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完成。

謹此提述首長四方及環球數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發出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之聯合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於本聯合公告內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首長四方之董事會及環球數碼之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代理已代表Upper Nice按每股環球數碼股份之配售價2.70港元成功配售合共72,000,000股環球數碼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完成。而Upper Nice已按每股環球數碼股份之認購價2.70港元認購72,000,000股環球數碼股份，認購事項亦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完成。

配售股份佔環球數碼經認購事項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5.60%。

於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首長四方於環球數碼之股本權益已由環球數碼已發行股本約54.15%攤薄至約51.12%。

承配人包括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彼等均為獨立第三者。概無承配人因配售事項而成為環球數碼之主要股東。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曹忠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征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首長四方之董事會由王青海先生（主席）、曹忠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陳征先生（營運董事總經理）、王恬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程曉宇女士（副董事總經理）、袁文心先生（副董事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環球數碼之董事會由曹忠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征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金國平先生（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徐清博士（副總裁兼執行董事）、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卜凡孝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許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聯合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環球數碼之資料。環球數碼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之資料承擔全部責任。環球數碼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聯合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聯合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首長四方網站<http://www.shougang-grand.com.hk>及環球數碼網站<http://www.gdc-world.com>內刊載。

* 僅供識別